附件2

高县2025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考核招聘细则

为贯彻落实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考核原则，严格程序，规范操作，开展好我县2025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考核招聘面试工作，根据国家、省、市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面试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实际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根据考生报名的岗位进行分组，由考生随机抽签确定各组专业技能面试序号，依次进行专业技能面试。

二、面试流程：

专业技能面试工作实行封闭式管理，面试满分100分，主要考核考生的教师基本素养、岗位学科专业知识、语言表达能力、仪表举止、试讲试教水平、专业素质等方面的能力和素质。

（一）文字学科教师岗位面试采用板书+说课的形式进行（备课不评分，板书内容为说课课题），考取同一岗位的考生为一小组，每小组第1号考生抽取一个课时的教材内容作为该小组面试说课内容，准备时间60分钟，面试时间8分钟（板书和说课）。

说课评价标准由县教育体育局统一制定，面试备课教材为高县目前统一使用的教材，由县教育体育局统一提供（考生无须自带）。初中备课教材为各学科八年级上册教材（化学学科为九年级上册教材），小学教育专业备课教材为语文五年级上册教材，教育技术学专业备课教材为小学五年级上册信息技术课教材。

（二）音乐教师岗位采用专业技能展示的形式进行。

准备时间5分钟，面试时间10分钟。（1）板书（一句自己喜欢的教育格言），自我介绍（3分钟以内）。（2）自弹自唱，范围：小学音乐教师岗位考生在“音乐五年级上册  人民音乐出版社  义务教育教科书  教育部审定2013”中随机抽取一首演唱曲目（3分钟以内）。（3）自选舞蹈或器乐（钢琴除外）任一项进行才艺展示。乐器及舞蹈道具自带（其中，舞蹈音乐使用U盘存储，U盘需清空其他内容，音乐格式为MP3），考场提供播放器（4分钟以内）。

三、专业技能面试主要测试报考者的语言表达、专业知识水平、相关知识水平与职业技能素质、职业思想与稳定性等方面的情况。每名考生面试完毕，评委根据《高县教育事业单位考核招聘工作人员面试评分表》进行评分，评委评分时(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)。每名考生面试结束后，由5名评委评分，评委评分严格按评分标准独立打分，面试得分为去掉5个评委评分中的最高和最低分之后的平均分（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。主评委在监督员的监督下当场宣布考生专业技能面试成绩。面试进行时，尚未进行面试的考生在指定地点休息等候。考生面试完毕，听取本人专业技能面试成绩签字确认后，再离开考室。

四、考生选岗

完成面试工作后，统计汇总成绩，报告招聘工作组领导后，报考同一岗位的考生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岗。如面试成绩低于70分的，本次招聘暂不选岗，待毕业报到后重新调整岗位予以安置。

五、纪律要求

参加面试工作的各类人员要严格遵守相关纪律要求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自觉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。对违反招聘纪律的相关工作人员，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，情节严重的给予政纪党纪处分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各类人员进入考室后，应立即将通讯工具交监督员，不得再与外界联系，在指定地点开展工作，不得串岗和单独行动。

撰稿人：王琳

审核人：熊伟

审签人：惠云平